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30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全筑转债

##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向下修正“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71号）核准，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公开发行了38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400万元，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1.8%、第六年为2.0%，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28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8,4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全筑转债”，债券代码“113578”。

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全筑转债”自2020年10月2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5.47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自2020年7月16日起，转股价格由5.47元/股调整为5.4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根据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可转换公司债

券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

2、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转股价格由 5.43 元/股调整为 5.4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全筑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3、因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转股价格由 5.40 元/股调整为 5.2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全筑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全筑转债”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5.25 元/股。

##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的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2022年8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向下修正“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股价近期持续低于转股价格的90%，截至2022年8月11日已触发“全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外部环境、股价等多重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行使“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即本次暂不向下修正“全筑转债”转股价格。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内，如再次触发“全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满六个月之后，即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之日起重新计算，如再次触发“全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暂不向下修正“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2023年2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筑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鉴于前次授权期限已至，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3年2月13日起算。截至2023年2月17日，公司股票已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全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5.25元/股）的90%，预计将触发“全筑转债”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若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即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2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3年2月13日起算。截至2023年2月24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2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5.25元/股）的90%，即已触发“全筑转债”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暂不向下修正的说明

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外部环境、股价等多重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行使“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即本次暂不向下修正“全筑转债”转股价格。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三个月内，如再次触发“全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满三个月之后，即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之日起重新计算，如再次触发“全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全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5日